

证券代码：600976

证券简称：健民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8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拟继续聘任的审计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聘任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民集团”或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拟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事务所信息

1、基本信息

-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 （6）2023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4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16人。

(7) 2023年度经审计总收入215,466.6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5,127.8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6,747.98万元。

(8) 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1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26,115.39万元，健民集团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1次。

(2) 从业执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26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5人次、行政监管措施24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杨红青女士，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4至2018年以及2021年起为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9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玉妹女士，201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8年及2024年起为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黄晓华，200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3年起为健民药业集团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杨红青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吴玉妹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

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黄晓华最近3年收（受）行政监管措施1次，未受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详见下表：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结果
黄晓华	2022-9-15	行政监管措施	广东证监局	被出示警示函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杨红青、签字注册会计师吴玉妹、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晓华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董事会拟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审计报酬为人民币90万元（与2023年度审计费用持平），其中财务审计报酬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酬30万元。本期审计报酬按照被审单位规模和参与项目各级别人员工时费用定价。

四、拟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四日